

证券代码：831021 证券简称：华雁智科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华雁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沈建平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9,935,76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5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华雁智能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 neeq. com. 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1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9,935,7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权激励相关事宜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 neeq. com. 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1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9,935,7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21-016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9,935,7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技术/业务骨干(核心员工)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

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1-016)，
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9,935,76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
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《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雁智能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0 日